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67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关于终止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审核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外部市场环境和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重组相关申请文件（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3-064 号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请文件的申请》，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请文件。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审核的决定》（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3）41 号）。因公司及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请的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二）的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审核。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



信息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